

##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8日  
發文字號：院台內字第1051930623號

主旨：公告糾正衛生福利部未能積極督促地方政府對老人福利機構依法落實輔導查核，以確保服務環境及品質符合法令規定，另對於攸關老人生命安全之缺失問題，迄乏有效督導改善作為，亦未正視機構人力不足，並通盤檢討及實質整合各類機構，致使機構內長者無法獲得相同且適切之照護品質，均核有違失案。(105內正19)

依據：105年8月4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第5屆第25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